



大会

Distr.: General
2 September 202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七十六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 75(b)

促进和保护人权：人权问题，包括增进人权和
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

《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大会在其第 74/161 号决议中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七十六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说明《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现况以及该决议执行情况。本报告即按此要求提交。

本报告还介绍了秘书长、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及人权高专办、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以及各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在执行该决议方面开展的活动。

* A/76/150。

** 本文件迟交给会议事务处，但未按大会第 53/208 B 号决议第 8 段的要求解释迟交原因。



一. 导言

1. 大会在其第 74/161 号决议中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七十六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说明《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现况以及该决议执行情况。本报告即按此要求提交。上一份报告载于 A/74/213 号文件。

二. 《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批准情况

2. 截至 2021 年 7 月 1 日，已有 98 个国家签署、63 个国家批准或加入《公约》；23 个国家承认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有权接收和审议受该国管辖、声称是该缔约国违反《公约》规定之受害人本人或其代理提出的来文(第三十一条)；23 个国家承认委员会有权接收和审议一个缔约国声称另一缔约国未履行《公约》义务的来文(第三十二条)。关于《公约》批准情况的最新资料见本报告附件。

三. 报告现况和紧急行动

3. 截至 2021 年 7 月 7 日，已有 45 个缔约国根据《公约》第二十九条第一款提交了报告，11 个缔约国根据第二十九条第四款提交了补充资料。

4. 截至 2021 年 4 月 12 日至 5 月 7 日举行的委员会第二十届会议，已审议 35 份根据第二十九条第一款提交的缔约国报告，并审议 3 份根据第二十九条第四款作为补充资料提交的缔约国报告。

5.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委员会通过其秘书处继续致函提醒报告逾期未交的缔约国，鼓励它们即刻提交。截至 2021 年 7 月 7 日，14 个缔约国根据第二十九条第一款应提交的报告逾期未交。在决定审查报告逾期五年以上未交的缔约国之后，委员会在没有尼日利亚、马里和赞比亚的报告的情况下通过了问题清单。在收到问题清单后，马里和尼日利亚提交了自 2012 年以来一直逾期未交的、根据第二十九条第一款提交的报告。根据委员会关于在没有报告的情况下审查国家的准则，在有关缔约国在没有报告的情况下收到问题清单之后且在与之相关的对话开启之前的任何阶段，如果有关缔约国根据《公约》第二十九条第一款提交逾期未交的报告，则准则中概述的程序“应调整为审议报告的正常程序”。因此，将根据审议缔约国报告的正常程序审查马里和尼日利亚提交的报告。委员会第二十一届会议将通过关于马里提交的报告的问题清单。

6. 因此，截至 7 月 7 日，待审查的缔约国报告的积压情况是：根据第二十九条第一款提交的报告 10 份；根据第二十九条第四款提交的报告 8 份。在报告期过程中，积压情况出现增加，特别是因为 2019 冠状病毒病(COVID-19)削弱了委员会开会审查缔约国报告的能力。

7. 关于紧急行动，截至 7 月 15 日，委员会登记并向有关缔约国转达了 1 386 项紧急行动请求。其中，384 项请求是在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7 月 7 日期间登记和转达的，与 2020 年全年登记和转达的 192 项请求相比，这一数字大幅增加。

共有 1 185 项紧急行动仍在进行中，201 项紧急行动已结束或中止(因为人员已找到)或暂停(因为提交人与家属失去联系)。

四. 秘书长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活动

8. 秘书长在 2019 年纪念 8 月 30 日强迫失踪受害者国际日的致辞中呼吁各国采取更多措施防止强迫失踪，并将肇事者绳之以法。为此，他呼吁各国与联合国各机制充分合作。他还敦促所有尚未签署、批准或加入《公约》的国家签署、批准或加入该公约。¹

9. 同样，秘书长在 2020 年国际日致辞中敦促所有国家批准《公约》，接受委员会审查个人申诉的权限。他说，批准是为消除这一残暴罪行迈出的第一步，也是至关重要的一步。²

10. 2021 年 3 月 3 日，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和禁止强迫失踪国际联盟举办了交流为促进批准《公约》而采取的行动的经验和积极成果以及前进方向的联合网络研讨会。³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在研讨会期间通过视频方式致开幕辞，表示迫切需要所有国家批准《公约》并考虑作出相关声明，从而使委员会能够审查个人申诉和国家间来文。她还说，普遍批准《公约》是人权高专办的优先事项，并重申她承诺支持这一目标。她借此机会呼吁《公约》所有缔约国与公约之友小组接触，并积极助力该小组所开展的旨在实现《公约》得到普遍批准的行动。最后，她请所有尚未批准《公约》的国家立即批准该公约，从而表明本国明确致力于根除一切强迫失踪的做法。

11.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东南亚区域办事处正在努力推动该区域批准《公约》，包括与国家当局组织活动，并提供有关该公约的信息材料。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成员参加了区域办事处于 2020 年 10 月在马来西亚组织的培训课程，并计划在 2021 年下半年出版《公约》报告指导手册之后举办其他培训课程。

12. 人权高专办墨西哥办事处与国家当局密切合作，争取墨西哥承认委员会有权根据《公约》第三十一条审议个人来文。2020 年 10 月，墨西哥交存了相关声明，其中承认委员会有权接收和审议声称是违反《公约》规定之受害人本人或其代理提出的来文。

13. 人权高专办继续向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和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提供支持。

¹ 联合国，“秘书长在国际日敦促各国结束有罪不罚现象，批准关于免遭强迫失踪的公约”，新闻稿，2019 年 8 月 29 日。

² 联合国，“强迫失踪仍未得到遏制，秘书长在纪念日致辞中敦促各国批准国际公约，以此作为制止罪行的重要第一步”，新闻稿，2020 年 8 月 21 日。

³ 见 www.ohchr.org/EN/HRBodies/CED/Pages/CED-Joint-Webinar-2021.aspx。

五. 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的活动

14.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采取了若干步骤，促进批准和执行《公约》，并与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及其他相关机制和利益攸关方保持对话。委员会活动的详细汇编见其提交大会第七十五届和第七十六届会议的最新年度报告(A/75/56 和 A/76/56)。

15. 委员会主席在所有公开声明中，继续推动各国批准《公约》，并强调指出，各国在批准之后，应执行《公约》并将其纳入国内法律框架。他还继续请尚未承认委员会具有《公约》第三十一和三十二条规定的权限的缔约国承认这些权限。

16. 在 2019 年和 2020 年的 8 月 30 日强迫失踪受害者国际日之际，委员会和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发布了联合新闻稿。在 2019 年的声明中，⁴ 联合国人权专家将重点放在移民背景下的强迫失踪问题上。在 2020 年的声明中，⁵ 专家们回顾，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各国对强迫失踪采取行动的责任仍然同样紧迫和迫切。在这两份声明中，工作组和委员会都强调了所有会员国批准《公约》的重要性，并再次呼吁所有尚未批准《公约》的国家迅速批准该公约并接受委员会接收和审查个人申诉的权限，以此正式表明其反对强迫失踪的承诺。

17. 2020 年 12 月，委员会开展了一项社交媒体运动，以促进普遍批准《公约》。在这方面，委员会主要强调，所有国家都有责任打击强迫失踪，这是影响世界所有区域的当前现实情况。《公约》为各国、受害者和全社会在全球一级打击强迫失踪犯罪提供了指导和监测工具。委员会旨在支持各国和民间社会行为体努力防止强迫失踪、结束这一祸害并打击有罪不罚现象。

18. 委员会与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一道，于 2020 年 9 月 23 日和 25 日举办了两次网络研讨会，以纪念《公约》生效 10 周年和强迫失踪受害者搜寻和失踪调查工作组成立 40 周年。⁶ 在网络研讨会期间，这两个机制强调了普遍批准《公约》作为帮助各国促进该公约所载原则的指导工具和支持机制的重要性。

19. 2021 年 3 月 3 日，委员会和工作组与禁止强迫失踪国际联盟举办了另一次联合网络研讨会，交流为促进批准《公约》而采取的行动的的经验，并讨论这方面的前进方向(见第 10 段)。小组发言者包括来自阿根廷、法国、墨西哥、挪威和苏丹的高级别国家代表、1 个国家人权机构和 7 名民间社会代表。26 个国家的代表、20 个国家人权机构和逾 250 名民间社会代表也出席了网络研讨会。在那次研讨会上，2 个人权机制和高级专员回顾说，根除和防止强迫失踪是所有会员国的责任，迫切需要所有国家批准《公约》并考虑作出相关声明，以便委员会能够审查个人申诉和国家间来文。

⁴ 见 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24927&LangID=E。

⁵ 见 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26189&LangID=E。

⁶ 可在 <https://media.un.org/en/asset/k1e/k1e4jnc4im> 和 <https://media.un.org/en/asset/k1m/k1mkc4h5gh> 上在线观看这两个网络研讨会。

六. 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的活动，包括与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联合开展的活动

20. 2020 年 9 月 18 日，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和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联合发布了关于 COVID-19 和强迫失踪问题的八大准则。⁷ 这些准则旨在协助和指导各国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履行与强迫失踪有关的国际义务。

21. 除了 2020 年 9 月 23 日和 25 日以及 2021 年 3 月 3 日与委员会联合举办的三次公开网络研讨会外，工作组还于 2020 年 9 月 24 日与 T.M.C.阿塞尔学院一起举办了关于失踪人员和记忆管理问题的专家小组在线会议。

22. 2021 年 3 月 26 日，工作组与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举行了非正式的非公开会议，交流信息和意见，并讨论共同关心的事项。

23. 2021 年 4 月 22 日，工作组与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和保护所有移民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委员会共同参加了由日内瓦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人权学院主办的关于移民中的强迫失踪和国际人权机制的贡献的会议。

七. 联合国各机构和组织、政府间组织以及非政府组织的活动

24. 一些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现已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层面上做出努力，传播关于《公约》的信息，增进对《公约》的了解，为《公约》生效作准备，并协助各缔约国履行《公约》规定的义务。2020 年 11 月，在《公约》生效十周年之际，以下组织举办了各种在线活动：法国支持联合国协会、人权与人道法研究中心、欧洲-地中海禁止强迫失踪联盟、拉丁美洲被拘留者和失踪者家庭协会联合会、禁止强迫失踪国际联盟和 Idheas 战略性人权诉讼民间协会。

25. 联合国驻黎巴嫩国家工作队发起了一个题为“应对过去”的项目，其中纳入了与促进批准《公约》有关的具体内容。在这方面，与国家当局组织了网络研讨会和圆桌会议，讨论《公约》对会员国的相关性。正在计划 2021 年下半年开展委员会及其秘书处参与的后续活动。

八. 结论

26. 尽管会员国明确的集体立场是，必须立即在世界各地防止和根除强迫失踪，但《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的批准程度仍然很低。

27. 秘书长重申，呼吁所有尚未成为《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缔约国的国家采取必要措施加入《公约》，并承认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具有《公约》第三十一和三十二条规定的权限。联合国将继续加紧努力，协助各国成为《公约》缔约国并确保《公约》得到充分执行。

⁷ 可查阅 www.ohchr.org/EN/HRBodies/CED/Pages/Guidelines-CED-COVID19.aspx。

附件

截至 2021 年 7 月 1 日已签署、批准或加入《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的国家

国家	签署日期	加入或批准日期
阿尔巴尼亚 ^a	2007 年 2 月 6 日	2007 年 11 月 8 日
阿尔及利亚	2007 年 2 月 6 日	
安哥拉	2014 年 9 月 24 日	
阿根廷 ^a	2007 年 2 月 6 日	2007 年 12 月 14 日
亚美尼亚	2007 年 4 月 10 日	2011 年 1 月 24 日
奥地利 ^a	2007 年 2 月 6 日	2012 年 6 月 7 日
阿塞拜疆	2007 年 2 月 6 日	
比利时 ^a	2007 年 2 月 6 日	2011 年 6 月 2 日
伯利兹		2015 年 8 月 14 日 ^b
贝宁	2010 年 3 月 19 日	2017 年 11 月 2 日
多民族玻利维亚国	2007 年 2 月 6 日	2008 年 12 月 17 日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a	2007 年 2 月 6 日	2012 年 3 月 30 日
巴西	2007 年 2 月 6 日	2010 年 11 月 29 日
保加利亚	2008 年 9 月 24 日	
布基纳法索	2007 年 2 月 6 日	2009 年 12 月 3 日
布隆迪	2007 年 2 月 6 日	
佛得角	2007 年 2 月 6 日	
柬埔寨		2013 年 6 月 27 日 ^b
喀麦隆	2007 年 2 月 6 日	
中非共和国		2016 年 10 月 11 日 ^b
乍得	2007 年 2 月 6 日	
智利 ^a	2007 年 2 月 6 日	2009 年 12 月 8 日
哥伦比亚	2007 年 9 月 27 日	2012 年 7 月 11 日
科摩罗	2007 年 2 月 6 日	
刚果	2007 年 2 月 6 日	
哥斯达黎加	2007 年 2 月 6 日	2012 年 2 月 16 日
克罗地亚	2007 年 2 月 6 日	

国家	签署日期	加入或批准日期
捷克 ^a	2016 年 7 月 19 日	2017 年 2 月 8 日
古巴	2007 年 2 月 6 日	2009 年 2 月 2 日
塞浦路斯	2007 年 2 月 6 日	
丹麦	2007 年 9 月 25 日	
多米尼克		2019 年 5 月 13 日 ^b
多米尼加共和国	2018 年 9 月 28 日	
厄瓜多尔 ^a	2007 年 5 月 24 日	2009 年 10 月 20 日
斯威士兰	2007 年 9 月 25 日	
斐济		2019 年 8 月 19 日 ^b
芬兰	2007 年 2 月 6 日	
法国 ^a	2007 年 2 月 6 日	2008 年 9 月 23 日
加蓬	2007 年 9 月 25 日	2011 年 1 月 19 日
冈比亚	2017 年 9 月 20 日	2018 年 9 月 28 日
德国 ^a	2007 年 9 月 26 日	2009 年 9 月 24 日
加纳	2007 年 2 月 6 日	
希腊	2008 年 10 月 1 日	2015 年 7 月 9 日
格林纳达	2007 年 2 月 6 日	
危地马拉	2007 年 2 月 6 日	
几内亚比绍	2013 年 9 月 24 日	
海地	2007 年 2 月 6 日	
洪都拉斯	2007 年 2 月 6 日	2008 年 4 月 1 日
冰岛	2008 年 10 月 1 日	
印度	2007 年 2 月 6 日	
印度尼西亚	2010 年 9 月 27 日	
伊拉克		2010 年 11 月 23 日 ^b
爱尔兰	2007 年 3 月 29 日	
意大利	2007 年 7 月 3 日	2015 年 10 月 8 日
日本 ^a	2007 年 2 月 6 日	2009 年 7 月 23 日
哈萨克斯坦		2009 年 2 月 27 日 ^b
肯尼亚	2007 年 2 月 6 日	

国家	签署日期	加入或批准日期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2008 年 9 月 29 日	
黎巴嫩	2007 年 2 月 6 日	
莱索托	2010 年 9 月 22 日	2013 年 12 月 6 日
列支敦士登	2007 年 10 月 1 日	
立陶宛 ^a	2007 年 2 月 6 日	2013 年 8 月 14 日
卢森堡	2007 年 2 月 6 日	
马达加斯加	2007 年 2 月 6 日	
马拉维		2017 年 7 月 14 日 ^b
马尔代夫	2007 年 2 月 6 日	
马里 ^a	2007 年 2 月 6 日	2009 年 7 月 1 日
马耳他	2007 年 2 月 6 日	2015 年 3 月 27 日
毛里塔尼亚	2011 年 9 月 27 日	2012 年 10 月 3 日
墨西哥 ^a	2007 年 2 月 6 日	2008 年 3 月 18 日
摩纳哥	2007 年 2 月 6 日	
蒙古	2007 年 2 月 6 日	2015 年 2 月 12 日
黑山 ^a	2007 年 2 月 6 日	2011 年 9 月 20 日
摩洛哥	2007 年 2 月 6 日	2013 年 5 月 14 日
莫桑比克	2008 年 12 月 24 日	
荷兰 ^a	2008 年 4 月 29 日	2011 年 3 月 23 日
尼日尔	2007 年 2 月 6 日	2015 年 7 月 24 日
尼日利亚		2009 年 7 月 27 日 ^b
北马其顿	2007 年 2 月 6 日	
挪威	2007 年 12 月 21 日	
阿曼		2020 年 6 月 12 日 ^b
帕劳	2011 年 9 月 20 日	
巴拿马	2007 年 9 月 25 日	2011 年 6 月 24 日
巴拉圭	2007 年 2 月 6 日	2010 年 8 月 3 日
秘鲁 ^a		2012 年 9 月 26 日 ^b
波兰	2013 年 6 月 25 日	
葡萄牙 ^a	2007 年 2 月 6 日	2014 年 1 月 27 日

国家	签署日期	加入或批准日期
摩尔多瓦共和国	2007 年 2 月 6 日	
罗马尼亚	2008 年 12 月 3 日	
萨摩亚	2007 年 2 月 6 日	2012 年 11 月 27 日
塞内加尔	2007 年 2 月 6 日	2008 年 12 月 11 日
塞尔维亚 ^a	2007 年 2 月 6 日	2011 年 5 月 18 日
塞舌尔		2017 年 1 月 18 日 ^b
塞拉利昂	2007 年 2 月 6 日	
斯洛伐克 ^a	2007 年 9 月 26 日	2014 年 12 月 15 日
斯洛文尼亚	2007 年 9 月 26 日	
西班牙 ^a	2007 年 9 月 27 日	2009 年 9 月 24 日
斯里兰卡 ^a	2015 年 12 月 10 日	2016 年 5 月 25 日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2010 年 3 月 29 日	
瑞典	2007 年 2 月 6 日	
瑞士 ^a	2011 年 1 月 19 日	2016 年 12 月 2 日
泰国	2012 年 1 月 9 日	
多哥	2010 年 10 月 27 日	2014 年 7 月 21 日
突尼斯	2007 年 2 月 6 日	2011 年 6 月 29 日
乌干达	2007 年 2 月 6 日	
乌克兰 ^a		2015 年 8 月 12 日 ^b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2008 年 9 月 29 日	
乌拉圭 ^a	2007 年 2 月 6 日	2009 年 3 月 4 日
瓦努阿图	2007 年 2 月 6 日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2008 年 10 月 21 日	
赞比亚	2010 年 9 月 27 日	2011 年 4 月 4 日

^a 已声明承认委员会具有《公约》第三十一和(或)三十二条规定的权限的国家。缔约国所作声明和保留全文可查阅 <http://treaties.un.org>。

^b 加入。